

##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並不包含可能對閣下屬重要的所有資料。於決定投資[編纂]前，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 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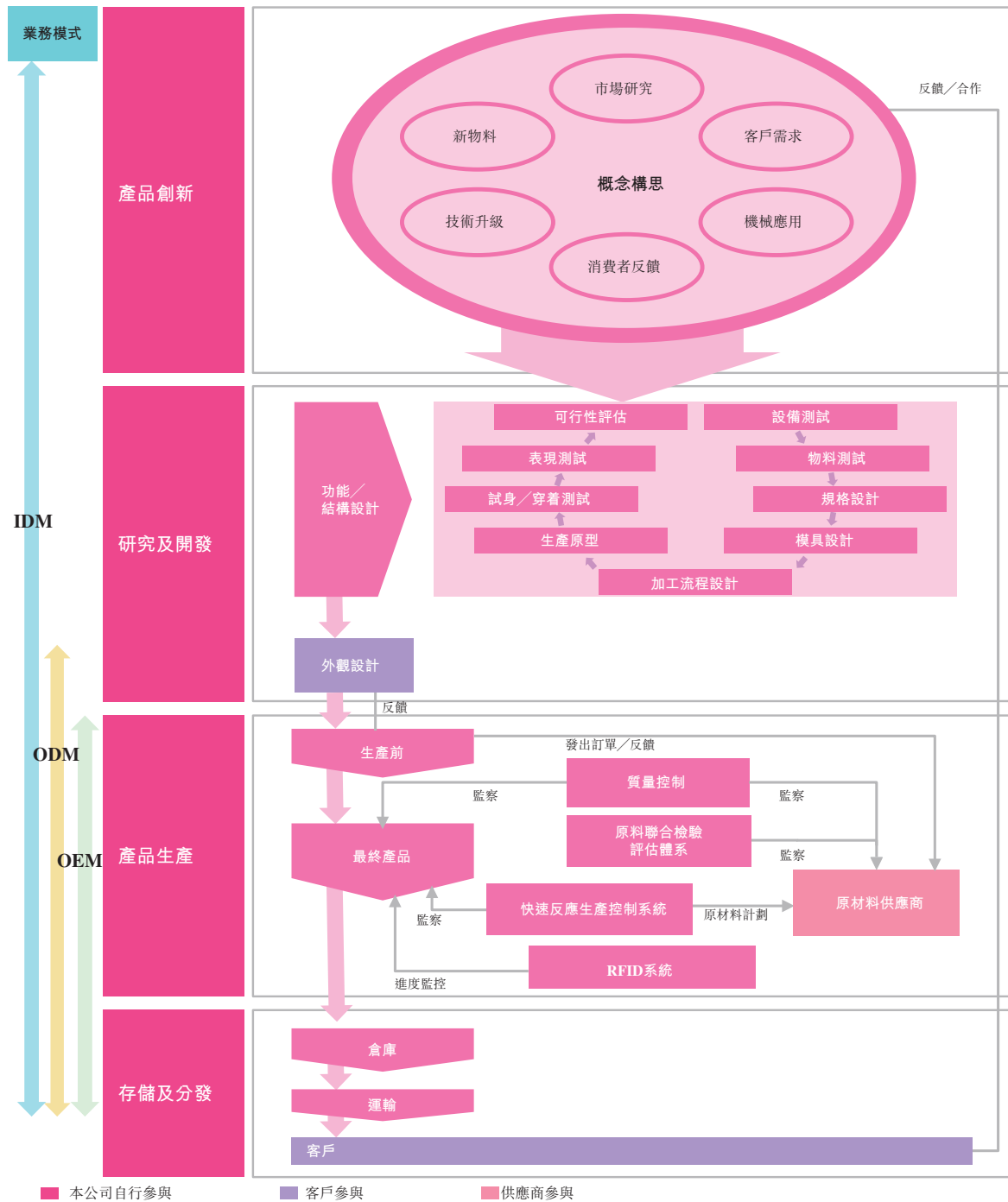
我們是全球領先的貼身內衣公司，透過創新設計製造商(innovative design manufacturer, 「IDM」)業務模式，為全球領先的品牌創新、設計與製造一系列的貼身內衣和功能性運動類產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14年的產量統計，我們的IDM業務模式奠定了我們的成功，使我們成為全球最大的胸圍製造商。我們提供多種貼身內衣產品，包括胸圍、運動胸圍、胸杯、內褲以及塑身衣，功能性運動類產品則包括運動鞋、無縫黏合功能性運動服裝及可穿戴相關運動產品。

### 我們的業務模式

不同於我們行業中傳統OEM或ODM供應商只擅長或專注產品開發製造中部分環節的業務模式，我們透過向客戶提供從產品概念構思、原料及技術研發、功能規格設計，到生產製造高附加價值及綜合的IDM服務，善於研發並綜合多個領域的創新技術、設備及材料，從而不斷實現產品工藝、結構、功能設計上的突破，創造出滿足消費者需求的創新產品，並推動行業的發展。我們相信IDM業務模式讓我們的競爭優勢在行業價值鏈最前端即已顯示出來，因此讓我們成為價值創造者，也令我們成為行業中推動開發新產品與突破技術工藝的引擎。

## 概 要

以下圖表顯示我們的業務模式以及我們在行業價值鏈中所提供的服務：



我們的IDM業務模式在產品功能及性能設計及研發方面為我們創造了以下關鍵競爭優勢：

- **跨行業創新：**我們致力於開發突破性的產品，是業內的領先者。我們具備跨行業及跨產品線產生、把握及實現構想及發展技術的能力。我們的運動

## 概 要

鞋產品就是我們在跨行業、跨產品線成功的有力證明。我們相信我們強大的產品設計和研發實力是成功建立及維持全球領先地位的關鍵。

- **領先的功能設計實力：**我們專注於優化產品功能，且我們有效地將新產品功能及性能設計商業化。因此，我們相信，我們已成為我們領先品牌客戶的重要產品開發合作夥伴。由於我們專注於研發原材料以及產品的功能性和舒適性，所以我們的產品能滿足消費者高質素及多元化的要求。
- **整合產業上下游資源：**除與客戶就產品開發進行緊密合作外，我們亦整合產業價值鏈上下游資源以及參與各層面的核心研發環節。我們與貼身內衣行業的知名供應商包括井上、互太紡織以及超盈合作開發新原材料；同時，與全球知名的化工企業包括漢高及藍星等其他原材料供應商合作開發具創意的功能性物料及應用方案，而當中部份原材料更是給我們獨家使用。

### 我們的行業及市場定位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自2009年至2014年期間，就產量而言，全球貼身內衣製造市場從132億件增至174億件，相當於此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5.7%。就產量而言，全球貼身內衣製造市場有望於隨後五年以複合年增長率6.6%增長。根據同一份報告，全球胸圍產量從2009年的約36億件增至2014年的約49億件，相當於2009年至2014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4%。全球胸圍產量有望達至約69億件，相當於2014年至2019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7.1%。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2014年，按胸圍產量計，我們為全球最大的胸圍製造公司，佔市場份額約1.0%。

### 我們的產品

我們的產品可分為三個類別：(1)胸圍及貼身內衣(包括胸圍、運動胸圍、內褲、塑身衣及其他)；(2)胸杯及其他模壓產品；及(3)功能性運動類產品，包括運動鞋、無縫黏合功能性運動服裝及可穿戴相關運動產品。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各類別均以總收入的絕對金額及百分比列示。

	2013財年		2014財年		2015財年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胸圍及貼身內衣 . . . . .	2,029,924	69.9	2,857,426	75.1	2,941,077	70.2
胸杯及其他 模壓產品 . . . . .	833,530	28.7	796,694	21.0	774,793	18.5
功能性運動類 產品 . . . . .	39,819	1.4	148,851	3.9	476,139	11.3
<b>總計 . . . . .</b>	<b>2,903,273</b>	<b>100.0</b>	<b>3,802,971</b>	<b>100.0</b>	<b>4,192,009</b>	<b>100.0</b>

## 概 要

### 我們的客戶

我們為客戶的重要產品研發夥伴及供應商。我們的大部分客戶均為國際公認且具有龐大消費群的貼身內衣及運動產品品牌。我們的主要客戶包括：

- 貼身內衣品牌：由LBrands擁有的Victoria's Secret；由Hanes Brands擁有的Bali及Maidenform；與由PVH擁有的Calvin Klein及Warner's。
- 運動產品品牌：VSX；由adidas Group擁有的adidas及Reebok；由Under Armour擁有的Under Armour；與由Hanes Brands擁有的Champion。



大部分的主要貼身內衣品牌客戶與我們已合作超過10年。我們特別受益於美國最大內衣零售商LBrands與我們達15年的合作關係。我們是LBrands全球最大貼身內衣供應商之一，亦是由概念衍生到產品研發及最終交付高品質產品的緊密合作夥伴。

### 我們的內部產品設計、研究及開發實力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產品設計、研究及開發部門有約900名內部員工，致力產品開發及技術改良，並有79台電腦數控銑床，超越全球大部分其他胸圍製造商。現今，內衣行業中許多已經成為主流工藝或被廣泛應用的技術，都是由我們開發或在行業中首次推行。

### 我們的生產以及供應鏈管理

我們擁有一體化的生產控制和供應鏈管理系統，能夠藉此密切監控製造流程中的各個重要階段。我們以簡化及標準化生產流程，採用自動化技術來優化生產過程及

## 概 要

提高工作效率。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深圳廠房共有393條生產線及約2,300台模壓機器，於2015財年，我們的年產能達58.7百萬件胸圍及貼身內衣、128.0百萬對胸杯及其他模壓產品以及3.7百萬件功能性運動類產品。且我們計劃透過於多個區域興建額外生產廠房以擴充我們的產能。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越南新廠房的若干資料。

生產廠房	主要產品	年度計劃產能	估計資本開支	預計時間表
越南海防市 (越南第一間 工廠) .....	胸圍及貼身內衣	約45,600,000件	港幣450 百萬元	212條生產線，預計於 2016年第一季投入 運作。
越南海防市 (越南第二間 工廠) .....	胸杯及其他模壓 產品	約96,000,000對	港幣400 百萬元	24條生產線及約2,000部 模壓機，預計於2016年 第三季投入運作。
	功能性運動類產品	約3,600,000件		
越南海陽省 (越南第三間 工廠) .....	運動鞋	計劃中	計劃中	預期於2017年投入運作。
越南海防市 (越南第四間 工廠) .....	胸圍及貼身內衣	計劃中	計劃中	預期於2018年投入運作。
	功能性運動產品			

此外，為把握中國市場的增長機會，我們計劃在中國江蘇省之國家級開發區吳江經濟技術開發區興建廠房。我們已於2014年8月與國家級開發區吳江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訂立諒解備忘錄，擬收購一幅總面積為377畝的土地，供我們使用，年期為50年。擬收購土地的地盤面積須由雙方進一步協商及確認。

##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下列競爭優勢使我們從同行公司中脫穎而出，幫助我們獲得成功，並將繼續促使我們提高市場份額、把握未來增長機會：

- 我們是全球最大的胸圍製造公司，憑藉自身的創新優勢，已迅速成長為引領行業趨勢的IDM公司
- 超前的創新及研發實力，使我們不斷地推出熱銷產品
- 與全球領先品牌的戰略合作，以及優質客戶基礎，是我們成功的重要基石
- 我們領先的創新與研發能力，使我們成功地將產品線衍伸到功能性運動類產品

## 概 要

- 我們擁有高效及時的生產控制系統及供應鏈管理系統
-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勇於創新，積極進取且具有創業及研發精神和出色過往業績的專業管理團隊

###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的目標是繼續增強作為貼身內衣IDM公司的全球領先地位，並成為全球功能性運動類產品行業內的領先企業之一。我們希望通過下列戰略實現該等目標：

- 鞏固並增強技術創新的核心競爭力
- 持續擴張內衣業務
- 進一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
- 多區域的產能佈局

### 綜合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我們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及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財年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以下概要是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以下概要應與附錄一所載綜合財務資料(包括第164至211頁隨附附註及「財務資料」所載資料)一併閱讀。

### 綜合收益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綜合收益表概要。

	2013財年	2014財年	2015財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入.....	2,903,273	3,802,971	4,192,009
銷售成本.....	(2,277,011)	(3,012,621)	(3,212,625)
<b>毛利.....</b>	<b>626,262</b>	<b>790,350</b>	<b>979,384</b>
其他收入.....	5,595	8,078	3,751
其他收益，淨值.....	1,426	6,015	910
分銷及銷售開支.....	(74,422)	(75,956)	(79,337)
一般及行政開支.....	(279,201)	(317,381)	(311,195)
研發成本.....	(96,382)	(110,112)	(125,792)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虧損).....	18,408	(49,516)	3,156
財務成本淨額.....	(48,861)	(51,716)	(50,696)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152,825</b>	<b>199,762</b>	<b>420,181</b>
所得稅開支.....	(24,731)	(32,851)	(82,375)
<b>年度溢利.....</b>	<b>128,094</b>	<b>166,911</b>	<b>337,806</b>
<b>經調整年度溢利<sup>(1)</sup>.....</b>	<b>112,723</b>	<b>208,257</b>	<b>335,171</b>

附註：

- (1) 經調整年度溢利指並無計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虧損)及有關所得稅影響的年度溢利。有關金額來自年度溢利扣減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或將衍生金融工具虧損加至年度溢利(倘適用)，且撇除有關稅務影響。此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數據只為補充財務衡量指標，並非為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而

## 概 要

編製，因此，這些資料屬「非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衡量指標。此亦非按照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而衡量我們財務表現的方法。因此，部分資料不應視為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經營溢利或其他表現的替代指標或經營活動現金流的替代指標或評估我們流動性的指標。

### 綜合資產負債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綜合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1,055,402	1,102,567	1,325,909
流動資產.....	1,508,764	1,818,554	1,803,728
<b>總資產</b> .....	<b>2,564,166</b>	<b>2,921,121</b>	<b>3,129,637</b>
<b>總權益</b> .....	<b>914,244</b>	<b>1,027,378</b>	<b>1,131,284</b>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333,677	367,867	559,441
流動負債.....	1,316,245	1,525,876	1,438,912
<b>總負債</b> .....	<b>1,649,922</b>	<b>1,893,743</b>	<b>1,998,353</b>
<b>總權益及負債</b> .....	<b>2,564,166</b>	<b>2,921,121</b>	<b>3,129,637</b>
<b>流動資產淨值</b> .....	<b>192,519</b>	<b>292,678</b>	<b>364,816</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	<b>1,247,921</b>	<b>1,395,245</b>	<b>1,690,725</b>

###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2013財年	2014財年	2015財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6,234	348,021	663,73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7,944)	(275,313)	(584,94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01,188	518	(40,91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	<b>79,478</b>	<b>73,226</b>	<b>37,878</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230	142,767	217,696
外幣換算差額.....	59	1,703	(845)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	<b>142,767</b>	<b>217,696</b>	<b>254,729</b>

## 概 要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及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有關我們主要財務比率的進一步詳情，請見「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

財務比率	公式	於2013 財年/ 3月31日	於2014 財年/ 3月31日	於2015 財年/ 3月31日
<b>獲利能力比率：</b>				
1. 增長				
a. 收入增長 .....		–	31.0%	10.2%
b. 純利增長 .....		–	30.3%	102.4%
2. 溢利率				
a. 毛利率 .....	a. 毛利率/收入 x 100.0%	21.6%	20.8%	23.4%
b. 純利率 .....	b. 年度溢利/收入 x 100.0%	4.4%	4.4%	8.1%
<b>流動性比率：</b>				
1. 流動性比率				
a. 流動比率 .....	a.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1.1	1.2	1.3
b. 速動比率 .....	b. (流動資產—存貨)/流動負債	0.7	0.8	0.9
2. 周轉率				
a. 存貨周轉日數 .....	a. 平均存貨/銷售成本 x 365日	82	67	64
b. 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平均收賬期) .....	b. 平均貿易應收賬款/ 收入 x 365日	30	36	39
c. 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平均付款期) .....	c. 平均貿易應付賬款/ 銷售成本 x 365日	42	35	38

### 我們的股權架構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洪先生將透過Regent Marvel直接及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合共[編纂]%的權益(未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及因可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予以發行的任何股份)。因此，洪先生及Regent Marvel將仍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 近期發展

根據我們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15年4月30日止月份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截至2015年4月30日止月份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我們錄得總收入港幣402.9百萬元。

### 無重大不利變動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15年3月31日起至本文件日期止，我們的財務、經營或貿易狀況概無重大及不利變動。

### 上市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上市開支約為港幣[編纂]元，其中港幣[編纂]元、港幣[編纂]元及港幣[編纂]元分別於2013、2014及2015財年的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一般及行



## 概 要

政開支，以及港幣[編纂]元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資本化為遞延開支，將確認為權益扣減。我們預期將產生額外上市開支(不包括包銷佣金)約港幣[編纂]元，其中港幣[編纂]元預期確認為2016財年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預期港幣[編纂]元將直接確認為權益扣減。董事預期，該等開支不會對2016財年的財務業績構成重大及不利影響。

### [編纂]統計數據

[編纂]量： 初步為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

[編纂]架構： 初步為[編纂]佔[編纂]%(可予調整)及[編纂]佔[編纂]%(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超額配股權： 最多為根據[編纂]初步可供[編纂]的[編纂]數目的[編纂]%

每股[編纂]： 每股[編纂]港幣[編纂]元至港幣[編纂]元

	按[編纂] 每股[編纂] 港幣[編纂]元計算	按[編纂] 每股[編纂] 港幣[編纂]元計算
本公司於[編纂]完成後的資本化 <sup>(1)(2)</sup> .....	港幣[編纂]元	港幣[編纂]元
每股股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sup>(3)</sup> .....	港幣[編纂]元	港幣[編纂]元

#### 附註：

- (1) 表內所有統計數據乃基於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並未計及因可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予以發行的任何股份的假設而作出。
- (2) 市值乃根據預期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發行的[編纂]股股份並假設[編纂]股股份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後將獲發行及發行在外計算。
- (3) 每股股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於經參考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述調整後及根據[編纂]股股份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後將獲發行及發行在外基準計算。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與[編纂]有關的其他估計開支，我們將收到的[編纂]所得款項淨額(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幣[編纂]元(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將約為港幣[編纂]元。我們擬將[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下列用途：

1. 約[編纂]%(即約港幣[編纂]元)將用於提高我們的生產能力，包括興建額外生產廠房及購置額外機器，以及加強我們的研究與開發能力；
2. 約[編纂]%(即約港幣[編纂]元)將用於償還我們的部分借款；及
3. 約[編纂]%(即約港幣[編纂]元)將作我們的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倘[編纂]定於較所建議[編纂]範圍中位數的較高價或較低價，則上述所得款項的分配將按比例調整。

有關未來計劃及[編纂]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概 要

### 股息政策

我們可以現金或我們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派息。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決定須董事會酌情批准。此外，任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董事會確定是否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會基於下列因素，並不時審閱股息政策：

- 我們的經營業績；
- 我們的現金流量；
- 我們的財務狀況；
- 合約限制；
- 我們的股東權益；
- 我們的整體營商環境及策略；
- 我們的資本需求；
- 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現金股息；及
- 董事會可能視作相關的其他因素。

我們是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大體上取決於我們的附屬公司(包括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尤其是，各中國附屬公司可能僅可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以累計可供分配溢利(如有)派付股息。此外，根據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的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各中國附屬公司須每年劃撥部分累計除稅後溢利(如有)至法定儲備。該等儲備可能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配。此外，倘我們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日後以我們或其自身名義負債，規管債務的契據可能限制我們或其向股東或我們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付款的能力。

我們分別於2013、2014及2015財年宣派股息港幣54.0百萬元、港幣63.0百萬元及港幣230.0百萬元。我們目前擬於上市後採納一般年度股息政策，即每年宣派及派付的股息不少於任一財政年度本集團應佔可供分派純利溢利的[編纂]%

###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其中許多風險不受我們控制。該等風險可分為：(i)與我們行業及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例如，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於2015財年總收入的68.6%，我們對其中任何一方進行的任何銷售量減少均會造成我們業務及財務業績的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並無獲得客戶的長期購買承諾，這可能令我們面對不確定性，且收入於不同期間波動。有關所有相關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載於第25頁至48頁的「風險因素」。閣下應在決定投資[編纂]前細閱整節內容。

### 違規事件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租賃及興建若干物業，以作為生產廠房，倉庫，辦公室及研發中心以及其他輔助設施。我們與相關出租人並無就總建築面積399,518.42平方米的深圳光明物業(其中總建築面積達285,604.73平方米為與生產有關)擁有所需的所有權證及/或許可證。基於我們與相關政府機關進行的訪談及我們所採取的有關補救措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深圳光明物業被拆除或沒收的風險甚微，且我們可繼續使用深圳光明物業。詳情見「業務—物業」。